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到期赎回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本金人民币 326,000 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 690.98 万元。
-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人民币 275,88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

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保荐机构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 起息日	产品 到期日	赎回情况		
							实际 赎回日	赎回金额 (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南礼士路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4,000	通知存款	2026 年 5 月 27 日	/	2026 年 9 月 15 日	204,000	408.85
2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122,000	通知存款	2026 年 5 月 27 日	/	2026 年 9 月 15 日	122,000	282.13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1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南礼士路支行	定期存款 (六个月)	173,250	定期存款	2026 年 9 月 17 日	2027 年 3 月 17 日	1.00%
2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六个月)	102,630	定期存款	2026 年 9 月 17 日	2027 年 3 月 17 日	1.2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

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独立董事、审计部门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